关于对XXX单位实施法人简易注销登记的函

随州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》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有关规定，XXX单位不存在涉案正在被立案调查或协助调查情况，现申请对我直属XXX事业单位进行法人简易注销登记。

相关材料附后：

1、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申请书；

2、批准合并、分立的文件；

3、权利义务承接证明（见附件）；

4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、副本及单位印章；

5、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。

特此函告。

举办单位（党委/党组）盖章20XX年XX月XX日

附件

权利义务承接证明

（样式）

XXXX（事业单位名称）注销后，由XXXX（权利义务承接单位名称）承接其资产和债权债务，并负责处理各项遗留问题。

特此证明。

举办单位公章

X年X月X日

注销单位公章 权利义务承接单位公章

（或举办单位代章）

X年X月X日 X年X月X日

注：本证明一式四份，注销单位、权利义务承接单位、举办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各一份。